

关于中航证券鑫航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触发巨额退出及延期支付的情况的公告

尊敬的委托人：

中航证券鑫航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于 2019 年 2 月 26 日开放办理申购和赎回业务，当日委托人累计净退出申请份额超过了上一工作日计划总份额数的 10%，根据《中航证券鑫航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集合资产管理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合同》”）的有关约定，触发本集合计划巨额退出。

在产品退出过程中，部分投资者根据《合同》约定选择了“巨额赎回顺延”，管理人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已根据《合同》为产品退出做好了流动性安排，后续将按照《合同》约定及时为投资者办理赎回业务。

